

## 文明交通 你我同行

整治乱停车  
群众齐夸赞

本报讯 近日,交警杏花岭大队二中队接到群众举报称:府东街多彩城附近有多辆机动车肆意乱停,严重影响车辆通行,导致居民进出不便。警情就是命令,针对群众所反映的情况,民警立即出警前往府东街多彩城路段展开集中清理工作。

抵达现场后,民警发现有数辆机动车直接占用两条机动车道停车,直接影响了过往车辆的正常通行。期间,民警采取以人为本的执法方式,第一时间联系车主进行挪车,对始终未能联系上车主的违法机动车,民警直接拍照取证,予以处罚。看着恢复畅通的道路,附近居民对民警连声夸赞。

三轮车违法载人  
“驶”不得

本报讯 为了确保道路交通安全、畅通,连日来,交警晋源大队大力开展电动三轮车违法载人整治行动,全面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。

行动中,民警根据辖区交通规律特点,在农村道路等重点路段,采取定点检查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方式,重点查处电动三轮车违法载人、改装改型、人货混装等违法行为,对发现的交通违法行为现场教育、当场纠正、依法处罚,发现一起查处一起。民警对三轮车违法载人、人货混装等行为进行耐心劝导、教育,并以身边发生的三轮车交通事故为例,讲解三轮车违法载人的危害性,提醒广大群众引以为戒,引导大家拒绝搭乘三轮车,切实做到安全文明出行。

整治货车违法  
严防祸从“货”出

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对货车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,有效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。近日,交警清徐大队结合辖区道路交通实际,在辖区重点路段、路口设置执勤点,开展货车交通违法整治行动。

行动中,执勤民警对过往的大货车逢车必查,重点对大货车闯禁行、超速超载、无牌无证等重点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检查整治;同时,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,以面对面宣传的方式向广大货运驾驶员宣传标志不全、不清晰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,要求货车驾驶员要切实做好出车前的车况检查,确保行车安全;并温馨提示货车司机要控制时速,时刻注意前方道路情况,保持注意力集中,不疲劳驾驶,安全文明行车,确保出行安全。

检查规范  
客运安全带使用

本报讯 为着力防范化解旅游和道路交通领域重大安全风险,提升驾乘人员安全防护水平,2月28日,交警迎泽一大队深入太原汽车站开展规范客运安全带使用,保障乘客出行安全工作。

交警迎泽一大队安全中队重点对客运车辆安全带是否缺失、损坏进行了检查,要求客运站认真落实《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管理规范》,加强车辆技术状况检查维护,切实落实发车前告知、出站检查、途中提醒、动态监控等制度,确保乘客全员全程规范使用安全带。同时,中队民警对乘客进行安全宣传提示,叮嘱出行群众要正确使用安全带,提升安全防护意识。



本版稿件由张秀丽采写

本版图片由太原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提供

太原交警以整治促常态  
不断强化停车秩序管理

本报讯 我市创建“全国文明城市”的步伐再次进入决战年、关键期,文明交通是城市的窗口和形象,其中城市道路的停车秩序是塑造城市有序交通秩序的重点之重。

每天的早、晚交通高峰时段,车辆乱停乱放现象仍然存在,导致我市主次干道拥堵,市民反映强烈。停车乱象的原因主要有两个方面,一是城市停车位供需矛盾突出,二是三年疫情对交警部门管理力度的影响。为进一步加强我市规范停车秩序的管理,切实提高道路通行效率,有效减少道路交通拥堵,太原市公安交警支队,以治理机动车违法停车为重点,全时段、全方位、零容忍加强停车秩序管理,常态化营造良好静态道路交通环境。

细化组织,严格路面执法。各辖区交警大队认真研判分析辖区车辆乱停乱放规律和特点,对商场超市、广场、医院、学校路段等重点路段,细化承包责任,按照“定人、定岗、定责”的原则,制定专项停车管理网格化管理措施,并在辖区群众反映较多的重点小区周边,加强巡逻管控,最大限度做到车辆乱停乱放违法行为的实时发现、及时处置。

摸底排查,消除违停之患。各辖区交警大队积极组织警力深入辖区医院、商场、市场、社区、学校等车辆违停较为严重路段、点位,全面摸清影响道路畅通突出问题,逐一对辖区道路“禁停”标志进行全面梳理和排查,一旦发现辖区道路存在“禁停”标志不清和标志不全的情况,及时上报相关部门并督促整改;根据民意诉求,对机动车违法停放的黑点、乱点和盲点进行细致摸排,梳理掌握违停突出路段、突出时段,切实做到情况清、底数明,明确静态交通管理重点,为违停治理工作奠定扎实基础。

加强宣传,提升市民意识。各辖区交警大队全体民辅警在路面查纠过程中,始终坚持“惩教结合”的工作方式,对违法当事人进行现场警示教育,明确告知驾驶人乱停乱放的危害性,正确引导驾驶人做到有序停车,共同维护道路交通安全。组织民警深入社区和社会单位,教育引导驾驶员充分认识违法停车的危害性,自觉规范停车,知法守法。通过典型案例分析,多层次、多角度大力宣传乱停车现象带来的社会危害,扩大宣传教育影响,全面营造全民互相监督、齐管共治的良好氛围。



为了确保电动车驾驶人的交通安全,交警综改大队组织开展了“戴头盔,安全行”宣讲活动。活动中,民警从头盔的发展史、重要性、如何正确选择头盔、使用头盔四个方面,全面阐述了佩戴安全头盔是减少交通事故致人伤亡的有效手段。告诫群众,为了自身及他人的生命安全,正确佩戴好安全头盔。

## 迎泽交警开展“春季守护行动”

本报讯 为有效遏制春季道路交通事故多发的势头,交警迎泽二大队充分研究分析辖区交通安全形势,科学调整勤务部署,积极开展春季守护行动,全力营造安全、有序、畅通的出行环境。

大队进一步细化岗位职责,明确重点交通违法的整治时间和路段、整治内容等,落实责任分工,要求全体执勤民警时刻绷紧防范事故弦,把交通违法整治工作各项措施落实到位。

大队逐步推进重点车辆、驾驶人交通安全隐患“清零”,不断强化重点车辆管控力度。组织安全中队民警深入运输企业,严格排查重点车辆底数,登记造册,建立台账,加强相关车辆驾驶人安全行车的教育管理力度,强化各岗位工作人员职责,严格站点例行检查,健全相关台账,使各项安全措施、制度落到实处,从源头上对相关运输车辆进行安全监管,严禁隐患车辆上路行驶。



为进一步提升广大交通参与者交通安全文明意识,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,我市各交警大队积极开展交通安全出行宣传活动。

民警对过往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不戴头盔行为进行纠正和教育,并发放宣传贴纸,提醒群众拒绝酒驾、超员、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,告知群众交通陋习和交通违法行为是导致交通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,警示他们要远离危险驾驶,安全文明出行。

严查闯禁行  
保障平安路

本报讯 日前,一辆牌号为晋A57\*\*危化品运输车闯入禁行区域,出现在学府街平阳路往南200米处,交警小店二大队六中队民辅警对其进行拦截。

民警对车辆进行检查,发现里面满载液化气罐,车辆驶入禁行路段时没有按照通行证规定时间行驶,驾驶人赵某某对上述违法行为供认不讳,民警依法对其处以罚款200元,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。

交警提示:危化品运输车辆驾驶人要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,严格按照限行规定行驶。危化品运输企业安全责任重大,要加强危化品运输车辆安全监管和驾驶人教育培训工作,做到守法守规、安全运营。

## 护栏移位 民警纠偏

本报讯 交通护栏是维护城市交通安全的一道屏障,起到预防交通事故的作用,护栏的位移、损坏,会给人身安全带来很大的隐患。3月1日,交警古交大队执勤民警巡逻途中,发现滨河北路一处隔离护栏发生位移,影响交通。为及时消除安全隐患,交警随即徒手修复好歪七扭八的交通护栏,保障了辖区道路的安全畅通。

交警提醒大家:城市交通护栏不仅是对道路的简单隔离,更关键的目的在于对人流、车流明示与传递城市交通信息,建立一种交通规则。不要图一时方便,而置交通法规于不顾,无论是市民朋友还是司机朋友们都应该爱护我们的交通护栏,让出行更加安全、畅通。

无证开车上路  
民警当场查处

本报讯 为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,交警晋源大队加强对辖区内车辆交通违法行为的查处,3月6日9时30分,查处一起吊销驾驶证期间仍驾驶机动车的违法行为。

民警在例行检查中,发现一名驾驶员神情慌张,说话含糊,无法出示驾驶证,谎称没有随身携带。执勤民警使用移动警务终端对该驾驶员信息进行查询,经查,该驾驶员的驾驶证为吊销状态,驾驶员对其驾驶证吊销期间仍驾驶机动车的交通违法行为供认不讳,民警依法作出处罚。

“黑校车”超员  
罚你没商量

本报讯 3月1日16时许,交警万柏林二大队民警在迎泽西大街西机南路口处执勤时,发现一辆车牌号为晋A\*\*\*52的小型面包车的车窗内人头攒动,民警立即进行拦截检查。

经现场清点确认,该车核载7人,实载8人,超员1人,而且车内搭载的都是小学生。经询问,为了方便起见,驾驶员每天超员拉载学生上下学,其自身也没有营运资格证。小小的车厢里,没有固定的座椅,孩子们互相拥挤地坐着,安全得不到保障。

民警对驾驶员进行了严厉的批评教育,对其超员违法行为依法作出处罚,并移交相关部门进行进一步调查。

## 打造文明交通环境 助力文明城市创建